

南區區議會
成立南區配合第五屆東亞運動會活動籌備委員會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尋求各位議員贊同，成立「南區配合第五屆東亞運動會活動籌備委員會」，專責策劃及統籌不同形式及具南區特色的活動，以配合宣傳這項首次在香港舉辦、並有兩項賽事〔壁球及滑浪風帆〕會在南區的體育場地進行的體育盛事。

背景

2. 第五屆東亞運動會將於 2009 年 12 月 5 至 13 日在香港舉行。這是香港首次舉辦國際大型綜合性運動會，匯聚九個東亞國家／地區包括中國、朝鮮、中國香港、日本、韓國、中國澳門、蒙古、中華台北及關島超過 3,500 名體壇精英，競逐 23 項運動的 290 面金牌。無論是競賽項目，以至參賽人數，都是歷屆之冠。

3. 今屆東亞運動會的口號是「創造傳奇一刻」，代表運動員及香港人獨一無二的堅毅精神。運動員臨場發揮他們的個人潛能及獲得勝利一刻時，都在創造一個個不朽的傳奇。而全香港市民也懷著興奮的心情，熱切期望香港在 2009 年舉辦的東亞運動會空前成功，為香港在國際體壇上創造另一個傳奇。十八區區議會主席及代表在 12 月 5 日的倒數活動中進行了誓師儀式，承諾在未來一年於區內舉行多項活動，推廣及帶領各區居民參與東亞運動會。

4. 運動會的比賽場地遍及全港 21 個地點，其中壁球的初賽及滑浪風帆的所有賽事，更分別定於南區的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及赤柱正灘水上活動中心舉行。

建議

5. 區議會主席、副主席及四個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在初步商討後，建議在南區區議會轄下成立「南區配合第五屆東亞運動會活動籌備委員會」（下稱“籌委會”），共同策劃及籌辦不同形式及具南區特色的活動，以配合宣傳東亞運動會。
6. 成立籌委會的建議安排如下：
 - (a) 籌委會主要負責籌辦為配合第五屆東亞運動會在南區舉行的推廣及宣傳活動；
 - (b) 籌委會於活動結束後自動解散；
 - (c) 議員可自行選擇加入籌委會；
 - (d) 籌委會可因應需要邀請相關政府部門（例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南區民政事務處等）委派代表加入籌委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協助；
 - (e) 在籌委會轄下成立兩個工作小組，專責籌辦活動以配合在南區舉行的壁球及滑浪風帆賽事，具體安排將於稍後由籌委會商討決定。工作小組可邀請區議會增選委員加入，並可因應需要邀請地區團體／機構／政府部門委派代表參與／協助相關活動的籌劃工作；以及
 - (f) 籌委會的主席由區議員出任，並以互選方法產生。

財政安排

7. 南區區議會主席、副主席、四個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在初步商討後，建議在 2009-10 財政年度預留區議會撥款 100 萬元，以舉辦上述的推廣及宣傳活動。南區區議會稍後會再詳細討論區議會撥款的分配事宜。

徵詢意見

8. 請各議員考慮贊同上述第 5 至 6 段的建議，以期盡快展開相關的籌劃工作。如有關建議獲得通過，秘書處將會發信邀請各議員加入籌委會。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8 年 12 月